

湖南省财政厅文件

湘财预〔2024〕130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第二批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市县部分）的通知

相关市州、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29号），经研究，现下达你们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中的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列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环节，且保持不变。请按要求在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中做好相关工作，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二、此项收入列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1100252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具体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经

济分类科目、金额见附件。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规定，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 1、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第二批）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抚育补助资金安排明细表
- 2、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第二批）油茶发展补助资金安排明细表
- 3、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第二批）森林防火补助资金安排明细表
- 4、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第二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金安排明细表
- 5、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第二批）林木种苗培育补助资金安排明细表
- 6、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第二批）林业草原科技推广补助资金安排明细表
- 7、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第二批）林草湿综合普查资金安排明细表

湖南省财政厅

2024 年 6 月 21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湖南监管局。

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4 年 6 月 25 日印发